

# 阅读

第552期



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；智慧中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。

## 一壶六月霜茶

俞天立

在故乡新昌，民间流行一种凉茶，叫“六月霜”，溽热的夏日灌下一碗，仿佛全身洗了个遍。无论案牍劳形的文人，还是躬耕陇亩的劳作者，也能万虑俱消，神清气爽。

小时候，爷爷总是中午先泡开六月霜凉半天，傍晚喝上几杯消暑。我早就好奇这茶的味道。但奶奶说我脾胃弱，不可喝凉茶。

夜色渐浓，群山被染成了水墨色，点点星星对着月牙儿调皮地眨着眼睛。我伸手去探摸爷爷的茶壶，一不小心，茶壶“哐当”一声跌落地上，茶汤泼洒在爷爷的汗衫上到处都是。自知闯了祸，我“哇”的一声坐在地上哭起来。爷爷把我轻轻拉起来，“唉！你真是个小调皮！”爷爷摇头叹息。

“这茶小孩子不能喝的，会肚皮痛、着烂肠（拉肚子）！”爷爷的话威严而不失慈爱。经此一场“壶变”，我没了觊觎六月霜茶的念头。

初一暑假，爷爷要教我学二胡。爷爷二胡拉得好，年轻时曾在绍兴地区民乐比赛中获过奖，在当地小有名气。爷爷从墙上取来乌木二胡，边拉边绞动琴轴，调试好音准，又拿松香在弓毛上摩挲摩挲，再拿棉线缠好千斤。左手虎口骑琴杆，手指把好几弦；右手持弓，松紧有致；目光直视前方，神清气正。

教琴时，他总端坐在我对面的木凳上，身边搁一壶六月霜茶，不时呷上一口，一副旧时私塾先生的架势。刚开始教些容易的曲子，“啦啦啦啦啦啦”——里弦是“哆”，外弦是“唆”，千斤下放一个指儿，音就高一个阶；放上两个指儿，就高两个阶。理论简单，实际上手，拉出的音又破又碎，活像杀鸡杀鸭。好容易学会了练习曲，他开始教我进阶的曲子《月儿弯弯照九州》。可拉出的音断续折弯，就像草地里蜿蜒的蛇。那天上课，我终于放弃地把二胡往桌上一搁，就跑去玩了。可没过多久，就又被奶奶拎到他跟前。

爷爷一脸严肃，手里紧紧攥着茶壶。我以为接下来会有雷霆之怒等着我，可他竟然不恼。“说说看，歌词怎么唱的？”他问我。

“月儿弯弯照九州，几家欢乐几家愁？几家夫妇同罗帐？几家飘散在他州？”我应道。

“背得不错，那你说说看，歌词写了什么故事？”我惶惑地摇摇头。

“你之所以拉得干干瘪瘪磕磕巴巴，是没有理解背后的故事。理解曲子不能光会背歌词，要代入感情才对。这首民歌是南宋的时候，外族入侵，江南战乱，很多家庭破碎的情况下写的……”他开始说起一个久远的故事。

“有情感，才能拉好琴。”爷爷教我把弓时马尾不能松，一口气到底，那幽怨凄凉的感觉便起来了。我点点头，若有所思。他的白汗衫随着电扇起伏起伏，额头渗出了汗珠子。双手端起六月霜茶，往茶杯倒了个满盏，咕噜咕噜喝下。我的眼神飘过去，被他敏锐地捕捉到了。

“想喝不？”

“想喝。”我忙不迭地点头。

“那你喝吧，我不告诉奶奶。”

后来，爷爷又给我讲瞎子阿炳的故事，阿炳那漂泊离乱的一生，让我对琴艺的理解更加深刻。我终于学会了《二泉映月》。

一曲老琴，一壶六月霜茶，驱散了闷热的暑气，带来了方然的因循。我终究没有拉肚子，也许那只是一个禁忌，告诉我有些道理只有到了一定时岁才会明白。

（摘自2023年7月14日《杭州日报》）

## 沈从文先生

汪曾祺

沈先生是不赞成命题作文的，学生想写什么就写什么。但有时在课堂上也出两个题目。沈先生出的题目都非常具体。我记得他曾给我的上一班同学出一个题目：“我们的小庭院有什么”，有几个同学就这个题目写了相当不错的散文，都发表了。他给我比低一班的同学曾出过一个题目：“记一间屋子里的空气”！我的那一班出过些什么题目，我倒不记得了。沈先生为什么出这样的题目？他认为：先得学会车零件，然后才能学组装。我觉得先作一些这样的片段的习作，是有好处的，这可以锻炼基本功。现在有些青年文学爱好者，往往一上来就写大作品，篇幅很长，而功力不够，原因就在零件车得少了。

沈先生的讲课，可以说是毫无系统。前已说过，他大都是看了学生的作业，就这些作业讲一些问题。他是经过一番思考的，但并不去翻阅很多参考书。沈先生读很多书，但从引经据典，他总是凭自己的直觉说话，从不说亚里士多德怎么说、福楼拜怎么说、托尔斯泰怎么说、高尔基怎么说。

沈先生讲课时所说话我几乎全都忘了（我这人从来就不记笔记）！我们有一个同学把闻一多先生讲唐诗课的笔记记得极详细，现已整理出版，书名就叫《闻一多论唐诗》，很有学术价值，就是不知道他叫闻先生讲唐诗时的“神气”记下来了没有。我如果把沈先生讲课时的精辟见解记下来，也可以成为一本《沈从文论创作》。可惜我不是这样的有心人。

沈先生称自己的学问为“杂知识”。一个作家读书，是应该杂一点的。沈先生读过的书，往往在书后写两行题记。有的是记一个日期，那天天气如何，也有时发一点感慨。有一本书的后面写道：“某月某日，见一大胖女人从桥上过，心中十分难过。”这句话我一直记得，可是一直不知道是什么意思。大胖女人为什么使沈先生十分难过呢？

沈先生生活上极不讲究。他进城没有正经吃过饭，大都是在文林街二十号对面一家小米线铺吃一碗米线。有时加一个西红柿，打一个鸡蛋。有一次我和他上街闲逛，到玉溪街，他在一个米线摊上要了一盘凉鸡，还到附近茶馆里借了一个盖碗，打了一碗酒。他用盖碗盖子喝了一点，其余的都叫我一个人喝了。

（摘自《文学报》）

## 椴树

肖复兴

椴树，在北大荒非常常见。夏天，椴树开满一树小白花，在阳光的照射下，满树像是披挂上细碎的银片，风吹来，枝条上玉满闪闪发光的小精灵，带动得树都要飞起来似的。如果是一棵一棵的椴树连成了一片林子，遮天蔽日的白花飞舞着，更是壮观。那是椴树一年四季最辉煌的时候。

这时候，北大荒的老乡们常常会把蜂群到树林子去采椴树蜜。椴树的花不香，蜜却很甜，而且有一股子独特的清新味。可以说，椴树蜜是北大荒的一大特产。夏天，老乡常常用椴树蜜冲水，把瓶子吊进井水里，这是那时“冰镇”的土法子。收工后，我们常常去井边偷喝一瓶子这样的椴树蜜水，这是那时的可口可乐。

1982年的夏天，我大学毕业，专程回了一趟北大荒。在我们队里的烘炉前，见到的第一个人是烘炉的老孙，他把手里的活交给徒弟，一把拉着我的手到了他家，赶紧叫他的老婆给我拿水喝。他老婆端上来一瓶子水，还没喝，一股子清香味就从瓶口溢了出来，瓶子的清凉已经通过我的手心渗进我的心里。是刚刚从井水里提上来的椴树蜜水。

二十一年过去了，我再也没喝过这样的椴树蜜水，也再没见过椴树。

（摘自《照见两如初》（散文）四十年百人百篇）



## 高歌

简嫔

采樵作  
[唐]孟浩然  
采樵入深山，山深树重叠。  
桥崩卧槎横，路险垂藤接。  
日落伴将稀，山风拂蓐衣。  
长歌负轻策，平野望烟归。

我向往着浸淫在自然怀抱里的人，尤其当高歌的樵夫背负薪柴打我眼前走过，我愈加欣赏他们单纯的快乐！

亘古以来，似乎都是这样。有一群人拘泥在现实细节里气喘如牛，以明枪暗箭展开游戏，争夺较多的肉食，以及安稳的座椅。他们的喜怒都在这里，一生过得繁复且忙碌，最后携着华服及丰富的牲食向人世告别。能够终此一世经营现实的人，也值得感佩。他们使尽力气获得自己的酬劳之时，也帮助他人取得财富，虽然当他们这么做时，也许内心里并不曾发觉。

另外一种人，似乎生来是为了观赏世界的。他们选择人少的行业，辛勤地为这一份工作付出别人认为不等的力气，他们的收获少得可悯。也因此，他们保有更宽广的胸怀悠游在人世上、山林间，用一种单纯的语音与人交谈、问候，至于人的争伐、掠夺，他们不是看不懂，通常只是一笑置之，挥手，像挥掉天空里的一片乌云。

他们的心像晴朗的天空，风雨如晦、浮云蔽日都是短暂的。

我不免深思，什么样的恩赐能使人清静如此？什么样的磨石才能把尘埃、私欲磨得干净？如果经营世事的人值得感佩；对澄静的人，我愿意从内心里景仰。

前一种人，我感佩他们尽力经营，使多数的人能安稳地守着家园，与妻小分食一日所获；对于后一种人，我景仰他们把生命拭得如此干净，让人在衣食碌碌之际，仍听得到天籁。

深山里伐木的人，一定猜想不到我正在分享他们的快乐，单纯的快乐。

他们日复一日，大清早赶到山里，替高山掀去雾幔，第一声斤斧的砍伐叫醒大树时，在我眼前的天空忽然飞出一群山鸟，盘旋、鸣叫，又窜入更深的密林，天空恢复安静，只得到云移的脚步声。偶尔有一两句欢愉的高音从山腹传来，带着山与山互押的韵脚。我单纯地听着这些，心生感动，当物欲远离人的耳目时，人可以同高山、天空、古树进行愉快的交谈。山谷不善于对答，但从谷中回应来的人声，清爽得像一阵小雨。

深山里工作的人，无法使用琐碎的语言，当他们想要叫唤不知去路的同伴时，只用简单的音节朝着四周发声：“喝—嘿—”大小山峦一起和声，“嘿—”声音穿过山涧，涧水把声音交给大树，树叶张耳聆听，派露珠打醒树下歇息的樵夫。樵夫也用同样的音节回答，树把声音交给水瀑，水把声音交给山峦，山把声音交给找人的樵夫。

“在哪儿啊？你……”“在这儿啊？我……”此时，不免觉得山峦们过于多嘴了，多重回音使两处的人耳朵都沸腾了。

“在这……”唤人的樵夫们合力摇晃大树，鸟飞的地方、树被撼动的地方，就是人所在的地方。

“看到了……”那脱队的人只需朝着众声高歌的地方前进，终会找到熟悉的面孔。

山内的险峻，是山鬼故意安排的陷阱，考核入山的人是否虚心。对以山为依靠的樵夫而言，长藤不就是指路的童子？瀑布不正是奉茶的仙女吗？

当日暮西斜，一队歌声像流水一般从山里流出，掀开雾幔的人，替众山挂上黑纱帐，掌着月牙灯，回到人的村落。

樵夫的腰际从来没有过多的粮食，但高歌的人，一身瘦骨比山更青翠，比水更清澈。

（摘自《小品文选刊》2024年第5期）

## 懒虫，馋虫

梁实秋

人没有不懒的。大清早，尤其是在寒冬，被窝暖暖的，要想打个挺就起床，真不容易。

其实勤与懒与性别无关。可以推给别人做的事，何必自己做？可以拖到明天做的事，何必今天做？一推一拖，懒之能事尽矣。懒人做事，拖拖拉拉，到头来没有不丢三落四狼狈慌张的。你懒，别人也懒，一推再推，推来推去，其结果只有误事。

我自己是一个相当懒的人，常走抵抗最小的路，虚掷不少的光明。

大凡天地生人，宜清勤自持，不可懒惰。若当得个懒字，便是懒汉，终无用处。……残衲住牛首山房朝夕焚诵，稍余一刻，必登山选胜，一有所得，随笔作山水数幅或字一段，总之不放闲过。所谓静生动，动必作出一番事业。端教一个人立于天地间无愧。若忽忽不知，懒而不觉，何异草木！

真正的懒人，为了吃，绝不懒。人之犯懒，是在保暖之余，眼看着、回想起或是谈论到某一美味，喉头像是有馋虫搔抓作痒，只好干咽唾沫。

馋与阶级无关。北平人馋，可是也没听说与谁真个馋死，或是为了馋而倾家荡产。大抵好吃的东西都有个季节，逢时按节的享受一番，会因自然调节而不逾矩。开春吃春饼，随后黄花鱼上市，紧接着大头鱼也来了。恰巧这时候后院花椒树发芽，正好掐下来烹鱼。鱼季过后，青蛤当令。紫藤花开，吃藤罗饼，玫瑰花开，吃玫瑰饼；还有枣泥大花糕。到了夏季，“老馒头才上河哟”，紧接着是菱角、莲蓬、藕、豌豆糕、驴打滚、爱窝窝，一起出现。席上常见水晶肘，坊间唱卖烧羊肉，这时候嫩黄瓜，新蒜头应时而至。秋风一起，先闻到糖炒栗子的气味，然后就是炮烤涮羊肉，还有七尖八团的大螃蟹。“老婆老婆你别馋，过了腊八就是年。”过年前后，食物的丰盛就更不必细说了。一年四季的馋，周而复始的吃。

馋非罪，反而是胃口好、健康的现象，比食而不知其味要好得多。

（摘自《雅舍小品》）

## 杜牧的“武”面孔

安频

提到杜牧，很多人都能想起他的诗句“南朝四百八十寺，多少楼台烟雨中”。其实，杜牧不是文质彬彬的弱文人，他还有另一张“心雄万夫”的面孔。他的先祖杜预是晋代的武将、学者，他的曾祖杜希是唐玄宗开元时期的名将，都曾跃马疆场、建立勋业。或许是受到了祖先的影响，杜牧在少年时期阅读过《孙子兵法》等著作。

在杜牧的壮年时期，距离“安史之乱”过去了五十多年。但各地藩镇割据，朝廷多次用兵，依然不能铲除。这使得他把一部分精力，倾注到兵略上，希望以后有机会从军报国。他先后写了《战论》《守论》等兵学文章，还注解了《孙子》全文，寄给当时的宰相。附带的信里面说：“伏以大夫儒在位，而未有不知兵者，未有不能制兵而能止暴乱者，未有暴乱不止而能活生人、定国家者。”他认为，朝中的掌权者也要熟知兵法谋略，才能安定国家。

几年后，李德裕出任宰相。杜牧支持他出兵平定藩镇的计划，并专门上书，筹划取胜之法。李德裕看后，采用了他的策略，取得了战争的胜利。据此可知，杜牧不是战国赵括那样只会纸上谈兵的庸才，而是有真知灼见的书生。可惜他长期以来在各地担任行政官员，未能参加军事活动。好在他用笔写下了自己的武略、观点，提供给当政者参考，也算是从侧面做了贡献。

（摘自2024年6月26日《今晚报》）

◎图片来自网络